

一次不公正的审判,其恶果超过十次犯罪

作者通过对历史深处案情的回溯,传达出对司法公正的呼唤



《不公正的审判》
[英]萨达卡特·卡德里 著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7年3月

审判的历史扑朔迷离,耐人寻味。英国作家萨达卡特·卡德里的《不公正的审判》,是跨越西方两千多年的审判史。作者把一个又一个非同寻常的审判拉进寻常人的视野,从两千年前苏格拉底被判死刑,到持续发酵多时的萨勒姆女巫案,从法国大革命中斩台上的冤魂,莫斯科审判中无以计数的冤案,再到今日扑朔迷离的辛普森案……每个时期都出现了不少理想与现实错位、罪与罚不对等的案例,其中不乏或滑稽透顶,或迷雾重重的冤案。作者通过对历史深处案情的回溯,传达出对司法公正的呼唤。只是,“这一路上,正义与复仇、秘密与公开、迷信与理性不断纠缠”。

古代的审判方式让人惊叹不已。在埃及时期,那些刚刚死去的心脏,会被放在另外一边放着玛特女神羽毛的天平上,假如羽毛那端下沉,死者的灵魂将通往天国的道路,反之,凶狠的阿密特将会吃掉死者的心脏;在七世纪的欧洲,被告人只需要把愿意为他无罪宣誓的人召集在一起,即可证明他的清白;火的神明裁判是某些电影中才有的情节,冷水裁判令人不可思议。而对于动物的审判,更令人大跌眼镜。1545年4月,阿尔卑斯山上的农民将大肆侵袭的象鼻虫告上了法庭,象鼻虫不会说话,因此法官安排了两位律师为象鼻虫辩护,虽然审判结果不为人所知,但类似的案件却不在少数。

作者试图论证的,并非是审判之于每个时代的特征,而是希望借审判这样一个侧面,表现人类行为模式的特征。只是一次不公正审判,比十次犯罪的危害还严重。最初的神明裁判反映了人类早期司法活动在处理犯罪时的迷信。在信仰崇拜的基础上出现了纠问式审判,通过野蛮、血腥的刑讯方式,来获取证据是这一审判方式的核心,这种反人性的审判从产生就埋下了崩溃的预兆,而法国国王腓力四世和罗马教廷卜尼法斯之间的较量,则加速了纠问式审判的废除,代之以陪审团审判。随着历史的进展,正义的天平在不断重新校准。正义虽然会迟到,但从不缺席。

何谓公正?法律的存在是为了让人们成为善良的人,最大限度地抑制犯罪事件的发生,还是仅仅为了惩罚罪恶?书中写道,两千多年前,对苏格拉底的审判,一方面将法律推向了理想化的神坛,一方面也激发了人们对理想法制的思考。柏拉图称苏格拉底是那个时代最勇敢、最聪明、最正直的人,然而完美如他,亦是被法律制裁,服毒自裁的人。

如果审判失去了公正的准绳,善良的人被惩罚,罪恶的人被宽恕,公平正义将变得毫无意义。作者关注的是西方的审判,事实上如果对比中国古代法制史,我们可以看到中西方在法制发展过程中有许多惊人的一致。秘密审判、公开处刑是一方面,巫术审判、对尸体的审判也并非西方独有。我们不禁要问的是,历史的烟尘中,累累白骨上,有意无意间,多少判决以正义之名,结出不公之果?

尽管人类审判制度仍然不理想,而且反复无常,但很显然,作为一名法律从业人员,作者仍然认为:“刑事审判其实展现了人类尊严的含义,显示一种文明尊敬地对待最卑微的敌人——假定他们是无罪的,让他们能够平等地对抗,给予他们辩护人作为其辩护。”毋庸置疑,“不公正的审判”仍然会出现,但趋势也显而易见,肯定会越来越少。虽然绝对的公平与正义仍然只是一种理想,但理想正在一步步变为现实! 艾里香

在贫陋中创造丰富

他们以一种先行者的姿态走在思想文化的最前沿,对于那个时代而言,他们无疑都是持灯的使者

悦读



《持灯的使者》
刘禾 编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7年1月

那个年代——我说的是上个世纪六十年代,相信很多亲历者依然记忆犹新,那是一个人性饱受压抑、文化几近荒芜的年代。但是,人性饱受压抑并不意味着人性就此泯灭;文化几近荒芜也并不意味着文化已然沦为荒漠。即便是在那个特殊的年代里,仍然有很多人不甘心自己的迷失与沉沦,他们仍然以特有的方式执著地固守着自己业已破碎的梦,义无反顾地追求着自己理想的生活境界。读刘禾先生编辑的《持灯的使者》,我们知道曾经有过这样一群人,他们在卑微中显示高贵,在贫陋中创造丰富,他们以一种先行者的姿态走在思想文化的最前沿——对于那个时代而言,他们无疑都是持灯的使者。

《持灯的使者》一书所收录的,主要是由当时的编辑者所讲述的有关《今天》的回忆性文字。作为一份极富传奇色彩的地下民间刊物,《今天》自创刊之日起即承担起了时代赋予的使命——或许这种承担对于当事者本人而言并非自觉的,但正如芒克评价的那样,《今天》的最大成就就在于它的出现和存在,其创刊本身即体现出一种勇于追求个人权利的叛逆精神,表达出一种对于人类存在价值和生存状态的终极关怀。北岛、芒克、食指、阿城……这些已经载入中国当代文学史的名字,或许对于今天的读者而言自然是经典的象征,但是,仅仅在二三十年前,这些名字却无疑具有某种十分特殊的意义——他们并非受人尊敬的诗人和作家,而是世人眼中的另类或异己;他们身份卑微、没有师承,游走在主流社会的边缘,承担着常人难以承受的压力与风险,却从各自不同的角度喊出自己的声音、彰显个人的身影,用自己贫瘠的青春歌唱理想、歌唱希望。从某种意义上讲,似乎应该感激那个年代,因为只有那个年代才会出现这些先锋诗人、出现这样一个诗歌群体;也只有那个年代,才有可能让他们毫无保留地表现出自己的个性、胆识与才气——正所谓“愤怒出诗人”,如果没有那个年代对于人性非人道的禁锢,又怎么会有他们遭受压抑的青春激情的喷发呢?

诚如编者刘禾所言,《持灯的使者》一书中收录的文章,是“地下刊物《今天》自七十年代问世以来,第一次有意识地将自己过去的历史作一次松散的、集体性的回顾。”当然,也正是通过这种松散的、集体性的回顾,很多湮没在时光深处的些微旧事逐渐清晰,很多已被历史遗忘的当事人才得以重新走上前台。或许,的确可以把这些带有鲜明私人印记的回忆性文字当作一部真正的信史去阅读,虽然它们没有规整的史书体裁,虽然它们出自每个当事人不同的个人经验,但是,我们不仅能够通过它们的文字真切感受到一个时代的氛围,同时更能够了解到诸多隐藏在《今天》背后不为人知的细节。时至今日,这些不能重复、无法复制的细节,既依然能够唤醒人们心中热血沸腾的激情,也依然能够让人产生潸然泪下的感动。

《今天》的意义是随着时间的推移而逐渐凸显出来的——正像白洋淀、杏花村、北京东四胡同七十六号等这些普通的地名因为孕育了一代先锋诗人,而注定成为一个个充满象征意义的文化地标一样,作为地下民刊的《今天》虽然已经完成了它的历史使命,却无疑会因其特殊年代的特殊贡献而成就其当代文学史上里程碑的位置。 王焱

现代生命哲思录

作者紧扣情侣的类型和爱情中如性、嫉妒、放弃、征服等主要表现,试图探索爱的本质特征

好书我读



《现世》
[美]安妮·迪拉德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16年11月

时长六分多钟的《鹈》,荣获最近的两届奥斯卡最佳动画短片奖。宁静的海滨,微明的晨曦,新生的小鹈茫然地睁开眼睛,好奇地打量这个世界。深不知底的细沙,辽阔无尽的大海,小小的鹈鹕面对无知与懵懂,必须通过自身体验来学习生活经验,并开启它既渺小又伟大的生命旅程。

鹈鹕的成长与生命延续与人类何等相似。事实上,所有生命都有各自生存轨迹,万变不离其宗。道家有云,万物皆是形式变化多端,本质目的不变。除了《听客溪的朝圣》以外,美国女作家安妮·迪拉德另有一本探讨生命的专著:《现世》。如果说前者是自然主义著作,那么后者便是超验主义作品。

跳脱生命存在的形式,迪拉德运用古今纵横的学识,踏遍千山万水的见识,以及头脑中深邃的哲思与读者共同探讨:生命、自然与上帝的关系。生命和自然为何?上帝真的存在吗?

众所周知,迪拉德是博物学者。《听客溪的朝圣》里的生活经历,不仅治愈了她的病体,也令她对生命有了新的认识,还为她带来了普利策奖的光荣。但从《现世》的书写结构,不难看出迪拉德彻底抛弃了名声所累,敞开心扉与读者交流,思绪如行云流水。

很多读者说,本书不易读。书中并没有介绍一个完整的故事或者一个人的生平,而是分别以“诞生、沙、中国、云、数、以色列、邂逅、思想家、邪恶和现时”为题,将生命轨迹、自然万物、宗教信仰、历史现实穿插其中。简单地想,这本书的好处在于翻开即读,每章都可以独立成文,不必刻意寻找因果联系。

在书中,迪拉德形容人类的诞生:“每个婴儿都是地球那薄薄表层上的一道小小皱褶;我们每个人都都是。”由此引出,我们的生命要依附于地球,深入地说是依靠自然而存在。自然法则的创造者福冈正信也说过,“是大自然的万物之心合为一体,创造了生命,创造了神。”自然是一切的基础。

迪拉德文中所言的“沙”和“云”都代表生命存在的形式。沙粒细小,云朵异形,但是它们无处不在。英国诗人布莱克在《天真的预言》里说:“一沙一世界,一花一天堂,掌心握无限,刹那即永恒。”无论站在路边,走在路上,阳光明媚,阴天冷峻,云都在天上,且日日在变化。正如书中的贾科梅蒂所说,“万物每天都变得愈加宏伟壮丽,愈加深不可测,也愈加缤纷美丽。”其实,本书与《听客溪的朝圣》一脉相承之意,仍然延续“万物静默如谜”的思虑,亦有生命乐趣。

迪拉德并非上帝的信仰者。她强调生命的碰撞,人与人之间的交流。她在“邂逅”里不断地阐述“你、我、他”和“你们、我们、他们”,这种个体与集体的交融,互相依托,彰显了生命的弹性和韧性。她写到德日进在北京时遇到了史恒,多年来,他们维持着超越男女性别的恒久友谊。这也许就是迪拉德要表述的人类精神属性的一部分。

生命浩瀚,所谓的“数”只是一种衡量的方式,让我们感知自己处在世界中的位置。可活在当下,每个人都在寻求身份认同和存在感。通读《现世》,迪拉德意在教会现代人,如何认识自然与生命,如何勇敢地面对未知的恐惧。“岁月静好,现世安稳”,是人们的希望,也值得深入思考。 夏丽柠